

公司代码：601881

公司简称：中国银河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王珍军	其他工作安排	罗林(独立董事)

本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10 位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非执行董事王珍军因工作安排书面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罗林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未有董事、监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 4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分别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计，并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 年公司拟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1,216,471,050.84 元（含税），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0,137,258,757 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国银河	601881	不适用
H股	联交所	中国银河	0688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承明	-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
电话	010-66568338	-
电子信箱	wuchengming@chinastock.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 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类型

本集团定位于中国证券业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提供经纪、销售和交易、投资银行和投资管理等综合性证券服务。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

经纪、销售和交易	投资银行	投资管理	海外业务
经纪及财富管理	股权融资	自营及其它证券交易服务	经纪及销售
机构销售及投资研究	债券融资	私募股权投资	投资银行
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	财务顾问	另类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

经纪、销售和交易

①经纪及财富管理：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和衍生品及期货，并为客户提供综合财富管理服务。

②机构销售及投资研究：向机构投资者客户推广和销售证券服务和产品，并提供各种专业化研究服务，协助机构投资者客户做出投资决策。

③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为客户提供有担保或质押的融资和融券服务，从而提供融资杠杆，满足客户融资需求，盘活客户股权资产。

④资产管理：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形式为机构与个人客户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赚取管理及顾问费。

投资银行

通过承销股票及债券和提供财务顾问服务赚取承销佣金、保荐及顾问费。

投资管理

从事自营交易并提供其它证券交易服务产品，提高客户的流动性并满足客户的投融资需求。并进行私募股权投资和另类投资获得投资收入。

海外业务

通过设立于香港的银河国际控股作为海外业务平台，为全球机构客户、企业客户和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销售、投资银行、研究和资产管理等服务。

(2) 本集团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由“一核两翼，协同发展”调整为“双轮驱动，协同发展”。“双轮驱动”：一轮是财富管理，是大经纪和大资管业务逐渐走向融合发展，为客户提供综合的财富管理服务；另一轮是大投行，支持实体经济、服务企业融资。“协同发展”：按照公司新的管理体制“集中统筹+条线管理”，强化集中统筹管理，完善产品、客户、数据、服务中心建设，强化业务与管理的全方位协同机制，力争将分支机构建成区域性综合金融服务中心。

公司顺应行业对外开放发展要求，适时调整业务发展模式和配套管理体制，推进公司两轮业务协同，加快海外业务发展，重塑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公众形象，努力实现“打造航母券商，建立现代投行”的战略目标，成为行业领先的全能型证券公司。

(3) 本集团所属行业的发展特征

经济环境

2017 年，我国面临的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机遇与挑战并存。从国际情况看，美国、日本、欧洲等发达经济体经济增速加快。以美国为代表的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量化宽松结束，呈现出稳步常态化的特征。从国内情况看，经济增长整体稳中趋降，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回落，房地产投资降温，居民消费规模和质量持续升级，出口伴随发达经济体复苏平稳向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推进，工业生产维持稳定发展且结构优化明显。未来经济增长面临转型升级中的出清需求仍有一定下行压力，但经济增长模式逐步由粗放型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

市场态势

2017 年，中国股票市场整体呈现震荡格局，债券市场先扬后抑。股市方面，主板缓慢震荡上行，创业板则较为低迷。上证综指、深证成指、中小板指、创业板指报告期涨跌幅分别为 6.56%、8.48%、16.73%、-10.67%。交易方面，报告期内全部 A 股成交金额为 111.76 万亿元，同比下降 11.66%。融资融券方面，截至 2017 年末两融余额为人民币 10,262.64 亿元，同比上涨 9.26%。股权融资方面，报告期内上市公司通过首发、增发、配股等实际筹资 1.72 万亿元，同比下降 18.50%。债市方面，二级市场银行间 10 年期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波动上行，报告期内上升 86.92bp，收于 3.8807%。报告期内一级市场发行债券 37,266 只、发行额 40.78 万亿元。截至 2017 年末债券存量 36,989 只，余额 74.66 万亿元，同比分别上升 25.76%、16.19%。

行业状况

2017 年证券行业延续“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政策，全业务链监管体系逐步完善。证券公司回归本源业务，变革传统业务，加大金融科技应用。业务结构持续优化，经纪、投行业务比重下降，自营、资产管理和资本中介业务比重上升。分业务来看，传统经纪业务佣金率持续下滑，市场竞争加剧，财富管理转型迫在眉睫；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为代表的资本中介业务成为券商业务开展的重点方向；投资银行业务受益于 IPO 常态化发行，规模和数量远超 2016 年，但同时面临 IPO 审核趋严、再融资新规和利率上行环境中债券市场发行遇冷等多方面的压力。资产管理业务加速回归主动管理，通道业务规模大幅缩减，央行大资管新规出台有望进一步助推券商主动管理业务规模和能力的提升。

受市场成交活跃度低迷和从严监管环境影响，2017 年证券行业净利润进一步下滑，但降幅已逐步收窄。未来随着市场成交企稳以及监管强化边际效应的减弱，证券行业有望结束业绩持续下行周期，实现盈利水平稳步回升。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证券公司未经审计母公司口径数据，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证券行业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净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6.14 万亿元、1.85 万亿元及 1.57 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112.85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1,132.17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4.94% 和 7.54%。

（4）本集团所处行业地位

本集团是中国证券行业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自成立以来，本集团持续保持较强的综合竞争力，公司的资本规模、盈利水平、业务实力和风险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业第一梯队。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证券公司母公司报表口径数据，2017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位于行业第 9 位和第 10 位，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分别排名行业第 8 位、第 7 位、第 7 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54,814,966,451.09	245,880,521,017.15	3.63	300,655,551,920.15
营业收入	11,344,192,279.74	13,240,439,880.86	-14.32	26,259,945,24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0,730,433.74	5,153,546,221.82	-22.76	9,835,510,42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4,011,957,885.21	5,135,408,169.01	-21.88	9,829,121,985.95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513,027,189.45	57,988,546,199.71	11.25	56,913,565,84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39,885,040.25	-14,810,065,033.11	-256.78	10,800,919,401.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4	-27.78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3	8.97	减少2.64个百分点	21.3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64,345,775.78	2,704,131,909.94	3,248,279,940.27	2,427,434,65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7,341,620.62	994,870,650.84	1,271,228,375.61	597,289,78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6,373,627.27	1,002,341,472.80	1,266,008,483.87	627,234,30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2,407,046.42	-6,906,963,521.55	-18,363,514,059.21	-12,987,000,413.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共 115,211 户，其中，A 股股东 114,426 户，H 股股东 785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共 124,108 户其中，A 股股东 123,340 户，H 股股东 768 户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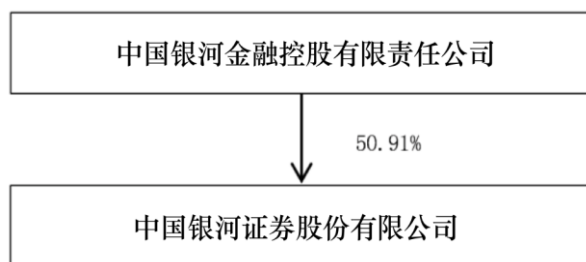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 限责任公司	-57,132,376	5,160,610,864	50.91	5,160,610,864	无	0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 人）有限公司	2,037,700	3,688,481,616	36.39	0	无	0	境外法 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	0	114,381,147	1.13	114,381,147	无	0	国有法 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0	110,000,000	1.09	110,00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0	90,514,398	0.89	90,514,398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海中智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0	60,000,000	0.59	60,00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 事会转持一户	58,726,267	58,726,267	0.58	58,726,267	无	0	国有法 人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424,897	38,379,809	0.38	38,379,809	无	0	国有法 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0	28,983,000	0.29	28,983,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28,317,840	28,317,840	0.28	0	无	0	国有法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连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①香港中央结算代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②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财金函〔2016〕181 号），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华润股份有限公司等国有股东按照规定将部分股权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履行了国有股转持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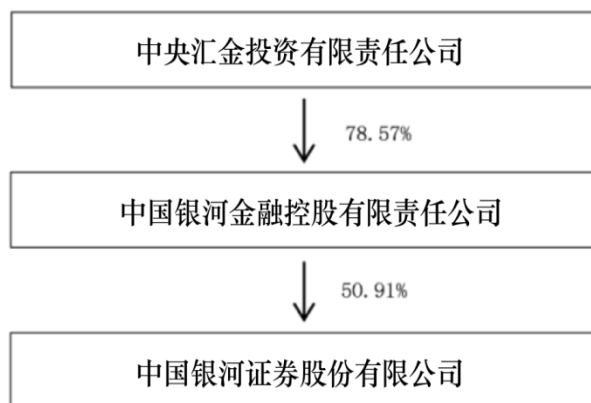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2018年2月，银河金控与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整合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汇金公司直接持有银河金控的股权比例变更为69.07%。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4 银河 G1	122321.SH	2015年2月4日	2018年2月4日	15	4.6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4 银河 G2	122322.SH	2015年2月4日	2020年2月4日	10	4.8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	16 银河 G1	136455.SH	2016年6月1日	2019年6月1日	49	3.1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	上交所

司债券（3 年期品种）							次还本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5 年期品种）	16 银河 G2	135456. SH	2016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6	3.3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3 年期品种）	14 银河 G3	136655. SH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19 年 8 月 23 日	15	2.8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5 年期品种）	14 银河 G4	136656. SH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10	3.1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银河 G1	143158. SH	2017 年 7 月 10 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50	4.5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7 银河 G2	143294. SH	2017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	40	4.6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银河 G1	143492. SH	2018 年 3 月 14 日	2021 年 3 月 14 日	25	5.1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5 年期品种）已如期兑付利息。

截至本年度报告报出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3 年期品种）已如期兑付当期利息和本金。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针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3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5 年期品种）、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3 年期品种）、中国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5 年期品种），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出具 2017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公告。经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相关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无变化。

针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根据报告期情况于年度报告披露日起 2 个月内出具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公告。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资产负债率 (%)	65.85	62.47	5.4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10	13.43	-39.69
利息保障倍数	2.16	2.45	-11.8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是公司实施三年战略转型的起步之年，也是总体布局之年。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积极顺应从严监管新形势，按照“打造航母券商、建设现代投行”战略目标，定位“双轮驱动、协同发展”业务新模式，确立大经纪、大投行、大资管、大投资和研究院架构体系，做实业务委员会，经营运行机制发生较大调整，全面启动和推进经营与管理十五项重点工作，A+H 上市平台建设顺利完成，海外并购项目获得重大进展，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较好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目标，全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项，在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重新获得 AA 券商评级。截至报告期末，集团总资产 2,548.1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645.13 亿元。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3.44 亿元，同比下降 14.32%，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39.81 亿元，同比下降 22.7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3%，同比下降 2.64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经纪、销售和交易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海外业务。

1. 经纪、销售和交易业务

(1) 证券经纪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7.58 亿元，同比下降 11.99%，主要由于 A 股市场股基交易量收缩及佣金率下滑引起。

市场环境

2017 年行业延续严监管常态化，市场窄幅震荡，股基交易量进一步萎缩，行业佣金率持续下滑，传统经纪业务竞争激烈。根据沪深交易所数据，市场日均股票交易量 4,574 亿，同比下降 12.43%，行业平均股票佣金率 0.036%，同比下降 11.4%。两融规模稳步上行，股票质押继续较快增长，报告期内市场融资融券日均规模 9,346 亿元，同比增长 4.24%，截至报告期末，市场股票质押业务规模为 16,428 亿元，较上年增长 34%。

经营举措及业绩

经纪业务方面，在 2017 年较为艰难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将“客户利益优先”的服务理念贯彻始终，产品销售和服务能力大幅提升，报告期内，金融产品销售量及保有量超千亿，成为公司重要的创收来源之一。公司通过加强固定收益类产品及定投基金的供给，引导投资者合理进行资产配置，促进客户资产保值增值。公司重点推进以 Apama 为主的量化交易平台和顶点 VIP 高速交易通道的发展，提升分支机构量化专员的专业水平和服务能力，机构客户开发及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公司在个股期权、港股通等业务中积极引入机构及产品客户，优化期权业务客户结构，提升客户投教服务范围。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港股通开户 1.6 万户，较上年开户数增长 43%；公司港股通交易市占率 2.56%，同比增长 6.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存量客户 2.23 万户，同比增长 24.04%，开户市占率 8.66%，行业排名第 1；场内期权交易量 596.54 万张，同比增长 147.69%，交易市占率 2.77%，行业排名从 2016 年的第 12 位提升至 2017 年第 6 位；期权经纪业务托管资产 2.29 亿元，同比增长 12.25%，客户总权益 424.47 亿元。

融资融券业务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 570.29 亿元，市场占有率 5.56%，行业排名第 4（按合并券商口径统计），较 2016 年末上升 2 位。公司分片区开展精准营销、督导和服务，以上市公司大股东、专业机构投资者及高净值客户为目标客户，推广两融交易策略创新，报告期内累计新增两融余额 65.23 亿元，占两融总余额的 11.44%。公司开展机构客户两融开户专项营销活动，报告期内新增有效机构客户 205 户，新增客户资产 105 亿元。公司加强融券券源服务，满足客户特殊交易策略需求，报告期内新增自有资金配置 ETF 券源 5 亿元，累计借入转融通券源 10.7 亿元，实现融券交易量 53 亿元，支持完成两融精准营销

余额的 80%。

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方面，公司充分调动区域客户和上市公司资源，实施精准反馈、完善尽职调查、严格风险控制、提升项目时效，综合服务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业务规模实现较快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沪深交易所数据，公司股票质押回购余额人民币 494.04 亿元，行业排名从 2016 年末第 20 名上升到 2017 年末第 10 名。

研究业务方面，公司成立银河研究院，定位为公司智库，负责公司战略规划、业务布局和职能优化；负责公司和各业务线对标研究分析和配置建议；买方和卖方研究、公司培训等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强化研究业务管理，优化分析师队伍建设，实现与银河国际控股共享研究资源和内容，进一步提高研究质量并明确研究报告质量要求的新标准和新规范，建立研究报告合规审查和内部通报机制。

机构销售交易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强化小型路演与反路演力度，与客户开展小型专题活动，丰富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开发战略性 QFII 机构客户取得显著成效，引入机构客户资产规模 25 亿元。公司加快推动 WFOE 业务（外商独资私募业务），完成国内券商 WFOE 首单业务，开始形成新的业务模式和新的盈利增长点。截至报告期末，QFII 和 RQFII 签约客户数 14 家，沪港通客户 2 家，新增 WOFE 客户 3 家。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经纪业务方面，预计 2018 年股票市场整体企稳，指数稳健上行，成交量逐步修复。传统经纪业务领域，机构领衔的增量资金将带动股票交易量提升，指数稳定增长将带动交易活跃度提升，行业探讨佣金底线的共识逐步成型。信用业务方面，市场风险偏好改善，两融规模稳步上行，行业两融价格竞争加剧，有议价能力的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作为上市公司现金流调控渠道之一，目前仍在上升通道，预计规模将有所增长，资管新规的出台将使券商资管的融资渠道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机构销售交易业务方面，基金分仓、保险资管和 QFII、RQFII 的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需要进一步提高研究实力和客户服务水平，提高统筹、协同力度，加强业务创新的系统性。

（2）期货经纪

市场环境

受股指期货成交清淡及商品需求不旺等因素影响，2017 年期货市场成交规模（单边）187.89 万亿元，同比下降 3.95%，但稳健发展的趋势未变。白糖期权、豆粕期权作为首批商品期权推出，棉纱期货、苹果期货相继挂牌交易；期货市场价格发现功能逐步完善，为期货

服务三农、服务实体经济注入新动力。

经营举措及业绩

银河期货以投研一体化为依托，以机构类客户为切入点，优化营业网点设置，盘活现有客户，开发新增客户，大力发展以主动管理产品为主的资产管理业务，努力从传统通道业务向基于风险管理能力的综合财富管理业务转型。报告期内，由于客户权益及资金收益率增长，利息收入相应增加，银河期货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36 亿元，较 2016 年增加 13.39%，日均客户权益人民币 165.94 亿元，以单边计算成交量 0.72 亿手，成交额人民币 4.38 万亿元，在中国证监会期货公司分类监管评级 A 类 AA 级。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2018 年，期货市场黑色板块、有色板块及以原油为纽带的化工板块将成为市场的活跃焦点，农产品价格将以区间震荡为主。即将上市的原油期货和铜期权将推动期货市场进一步扩容。以场外期权为主的场外业务将成为期货公司追逐的热点之一。银河期货将充分发挥在商品期权上的既有优势，结合场外期权，以期现结合和场外业务为切入点，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大宗商品定价和风险管理及产品，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 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88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28.29%，主要因为公司资产管理规模上升，管理费收入增加。

市场环境

2017 年，受到监管政策调整影响，资产管理行业市场规模同比增速持续下降，收入增速继续维持在较低水平，产品创新和发展步伐明显放缓；行业受托资产管理规模 17.3 万亿元，同比减少 0.7%；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10.2 亿元，同比增长 4.3%。

经营举措及业绩

为支持资产管理子公司银河金汇业务发展和有效缓解其面临的净资本监管指标压力，2017 年 4 月公司向银河金汇增资 5 亿元，2017 年 8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向银河金汇再增资 10 亿元的议案，同时增加了对银河金汇净资本担保 20 亿元。报告期内，银河金汇积极打造投研体系，发力产品创新，提升主动管理能力；积极开拓机构客户，搭建客户分层分级管理体系，新增授信合作金融机构超过 120 家，资产管理规模和收入水平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截至报告期末，银河金汇受托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 3,375.32 亿元，较 2016 年末增长 52.4%，行业排名由 2016 年末第 24 名升至第 13 名，其中，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381.28

亿元，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2,895.58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98.47 亿元，管理产品数量 375 只（其中，集合 63 只；定向 304 只；专项 8 只）。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资管新规明确金融机构不得为其他金融机构的资产管理产品提供规避投资范围、杠杆约束等监管要求的通道服务，未来资管行业将走上回归本源的道路。银河金汇将继续贯彻稳健型主动管理投资策略，切实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巩固和发展现有货币型、纯债型和混合型固收产品规模优势，以 FOF 产品为主线形成权益类主动管理产品的规模化经营。

2.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92 亿元，较 2016 年下降 53.78%，主要是因为前期项目储备数量不多，新三板流动性逐渐枯竭所致。

（1）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

市场环境

受益于国内中小企业持续活跃、新股审核进度加快等多个因素，2017 年 IPO 再创新高，再融资逐步恢复，IPO 承销规模 2,304 亿元，同比增长 53.2%；增发承销规模 12,705 亿，同比下降 24.8%。

经营举措及业绩

公司继续巩固和扩大传统保荐承销业务，稳定 IPO 业务，同时抓住市场机遇期，大力挖掘公司债、可转债、绿色债等业务机会，加大项目储备，积极探索创新业务与私募、投资、并购等方面的对接撮合能力。报告期内，根据 WIND 资讯公布数据，公司完成 3 单 IPO 项目，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12.32 亿元，1 单并购重组暨配套资金项目，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支付人民币 18.66 亿元，配套融资总额人民币 6.9 亿元。公司股票主承销金额合计人民币 37.88 亿元。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在提升直接融资比例和行业规范发展的并行政策导向下，一级市场出现复苏迹象，投资银行业务收入结构向多元化转变。公司将充分发挥公司资源优势，把握国企改革机遇，做国企和地方政府国资平台财务顾问；立足服务制造业实体和绿色金融，响应中国制造 2025 战略，支持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借助银河国际控股和联昌集团进行海外布局，开展跨境业务，加速国际化进程。

（2）债券融资

市场环境

2017 年在去杠杆和防风险的背景下，市场信用风险溢价面临上升压力，十年期国债利率上行 78BP，五年期 AAA 企业债利率上行 153BP，各类债券（不含同业存单）发行总规模人民币 20.64 万亿，同比下降 11.55%，其中，信用债券（扣除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和地方政府债）发行总规模人民币 8.96 万亿，同比减少 17.60%。

经营举措及业绩

公司继续巩固和扩大传统债券承销业务，积极参与债券市场基础设施建设与创新业务，在助推绿色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服务绿色企业及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等方面均做出新的尝试，获得中央结算公司在 2017 年度评选的创新业务奖“中债绿色债券指数成份券优秀承销机构”。报告期内，公司承销各类信用债券合计 98 只，同比增长 42.03%，承销金额 714.81 亿，同比下降 13.56%。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债券承销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将更多体现在品种设计能力和销售能力上。公司将提升产品线的创新意识，进一步丰富债券品种供给，依据市场需求，加快债券市场产品创新；继续加强客户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客户整体服务水平；借助庞大的营业网点体系，建立起不同层次的销售体系，进一步提升销售实力。

（3）新三板

市场环境

新三板分层与交易制度改革措施出台，部分阻碍市场发展的问題正在逐步得到解决，新三板改革路径日益清晰，对于提升市场活力将发挥积极的作用，新三板市场发展呈现动态平衡。2017 年新三板推荐挂牌企业数量 2,147 家，同比下降 57.5%，股票发行 1,336.25 亿元，同比下降 3.73%。

经营举措及业绩

公司持续完善新三板业务制度建设，加强风险控制体制建设，充分发挥网点和客户优势，逐步搭建并完善新三板全业务链协同发展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16 个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较 2016 年减少 28 个；完成 10 个新三板股票发行项目，较 2016 年减少 10 个；挂牌公司募集资金人民币 9.45 亿元，同比下降 53.38%；新增上线做市项目 3 个，较 2016 年减少 29 个。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2018 年新三板市场有可能出现基础性改革契机，公司将在密切关注、控制项目质量前提下，为挂牌项目主体提供更优服务，有步骤推动公司新三板业务转型升级。

3. 投资管理业务

（1）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服务

行业减持新规使公司的定增持仓无法按原计划变现，收益表现不如预期。市场“债市熊，资金贵”，公司债券投资业务收入出现小幅下滑。公司衍生品业务利润趋薄、利润率下降。报告期内，本集团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服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84 亿元，较 2016 年下降 66.30%。

市场环境

2017 年，权重股股价上扬，带动市场呈现波动微涨趋势。市场结构化特点明显，在剔除了当年上市新股后的 3,031 只股票中，上涨股票为 698 只，占比 23.03%。行业监管从严、货币政策从紧、信用持续收缩，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上行。

经营举措及业绩

①权益类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二级市场的操作力度，并利用有限的机会努力兑现解禁定向增发品种的投资收益。在策略上，公司分别从低估值、高成长、高分红、长期交易金额反转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考量，坚守价值投资的思路。公司继续将上市公司研究作为重点工作，对多家上市公司进行了调研，为投资决策提供支持。

②债券类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产品“天天利”）继续保持业内领先地位，业务规模及客户数量稳居市场第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产品“天天利”）未到期余额 53.34 亿元，投资者人数 46.69 万。

③衍生品投资

公司衍生产品类自营投资业务克服市场低迷影响，推出场外期权、为公司高净值客户提供流动性支持等业务，满足客户多元化的投资、避险、交易等需求。公司积极参加大连商品交易所 2017 年“场外期权试点”，申报铁矿石项目并获准立项，利用场外期权创新业务服务实体经济。公司在中国证券行业最早推出 ETF 基金流动性服务，2017 年上交所流动性服务评级中，公司共有 13 支基金参加评级，其中 12 支基金评级获得 A 及以上。截至报告期末，深交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产品“金自来”）存续业务规模人民币 13.06 亿元。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2018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二级市场策略选股及交易的力度，研究探索其他交易品种的配置方式及交易策略。债券投资业务将密切追踪宏观经济变量和经济政策，做好未来利率变化趋势预测，把握好配置和波段机会。衍生品投资业务积极拓展场外期权业务，拓宽收益凭证产品种类；确保包括上市基金做市、期现套利、“金自来”深圳质押式报价回购等业务的平稳运行。

(2) 私募股权投资

市场环境

2017 年，国内私募基金发展迅速。截至 2017 年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 22,446 家，同比增长 28.76%；已备案私募基金 66,418 只，同比增长 42.82%；管理基金规模 11.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40.68%。同时，随着《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的发布，券商直投业务将面临转型。

经营举措及业绩

银河创新资本根据监管要求完成了私募基金管理子公司整改事项，并已于报告期末获得监管部门联合机制审查认可。根据要求整改期间不得开展新业务，报告期内银河创新资本重点推动银河粤科基金的投资，完成了 4 个项目的审批决策，其中 3 个项目已完成投资，投资金额 1.31 亿元。同时，银河创新资本持续强化投后管理，完成了 2 个存量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退出工作。

2017 年，受制于监管政策调整影响，银河创新资本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06 亿元，较 2016 年减少 27.40%。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国内 LP 构成逐步多元化，机构 LP 占比稳步上升，总体规模不断增长；并购的快速增长以及新三板分层等改革带来流动性的改善。银河创新资本将按照监管部门规定推进私募基金管理子公司建设，推进以广东银河粤科基金股权投资平台为主体的股权投资业务，择机推动并购基金、债权投资基金等新业务开展。

(3) 另类资产投资

市场环境

根据《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的要求，2017 年各家另类投资子公司将业

务模式改为以自有资金投资。受到监管政策、资本规模的限制，另类投资子公司间多以联合投资等形式在优质项目上开展合作。

经营举措及业绩

银河源汇投资专注于股权投资和金融产品投资，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向银河源汇增资人民币 11.5 亿元到位，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5 亿元增至人民币 15 亿元。银河源汇积极对标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整改，因公司成立时间不长且注重合规开展业务，整改工作进展顺利。报告期内，银河源汇优化资产配置，在原股权一级市场投资业务和金融产品投资业务的基础上，新增了一级半市场投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60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445.45%。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监管政策对结构化产品的持续规范影响另类投资公司原有一级半市场投资模式。银河源汇将夯实基础，严控风险，积极发挥“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创新业务投资平台、资产保值增值平台、业务资源协同平台”的功能，为后续发展作好铺垫。

4. 海外业务

市场环境

恒生指数于 2017 年底收市报 29,919.15 点，较 2016 年底上升 36%。证券市场市价总值于 2017 年底为 34 万亿港元，创下历史新高，按年上升 37%；平均每日成交金额为 882 亿港元，较 2016 年上升 32%。香港证券市场 2017 年的总集资金额为 5,799 亿港元，较 2016 年的 4,901 亿港元上升 18%。

经营举措及业绩

报告期内，配合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和公司加快海外业务发展规划，公司积极拓展东盟地区业务。2017 年 6 月 6 日，经过审慎尽调和谈判，银河国际控股与联昌集团在 2016 年 10 月 17 日签署《非约束性投资条款》的基础上，进一步签署《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股份买卖协议》。交割完成后，公司的海外业务平台将延伸至除香港地区外的八个国家，包括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度尼西亚、泰国、印度、韩国、美国和英国。银河国际控股强化多元化业务收入来源以增强抵御市场周期的能力，在巩固经纪业务、融资业务和投行业务三大常规性业务产出能力的同时，自营业务、固定收益业务均有较大进步，各项业务保持稳健运营。报告期内，银河国际控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46 亿元，较 2016 年下降 1.18%。

2018 年挑战与展望

随着沪港通、深港通的引入以及国家发展“一带一路”策略的潜在业务机会，中资券商加速在港布局，竞争态势持续加剧。2018 年，银河国际将继续巩固盈利能力，动态调整业务收入模式，继续强化业务多元化布局，继续加强风控、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力度，保证公司长期的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2 亿元，本公司持有 83.32%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代理国内所有期货品种的交易，提供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等服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河期货总资产为人民币 165.73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8.54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32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2.31 亿元。

2.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主要业务范围为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河创新资本总资产为人民币 14.57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0.78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06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0.52 亿元。

3. 中国银河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 32.61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通过多家全资子公司在香港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研究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财富管理以及贷款服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河国际控股总资产为人民币 92.08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1.59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46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1.19 亿元。

4.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河金汇总资产为人民币 27.37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2.09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30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1.28 亿元。

5. 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主要业务范围为使用自有资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河源汇总资产为人民币 15.63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5.38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60 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0.32 亿元。

（三）其他

1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已生效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 2017 年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财会 30 号文件”）编制。

①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作出了具体规定，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附注中详细披露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的信息。该准则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②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具体请参见“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③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前，本集团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 30 号文件发布以后，本集团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

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损益”科目列报。

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具体请参见“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2）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金融工具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了修订。这些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金融资产减值会计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等事项将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实践。

本公司于 2018 年期初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会计政策，2017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不重述。2017 年末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与在 2018 年初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 2018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预计对本公司财务报告将产生较广泛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未分配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不超过 2018 年 1 月 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2%。

②收入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及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从而使收入的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更加规范、合理。

收入准则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实施。经评估，此次变更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合并范围中包括的结构化主体为：(1) 银河粤科(广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2) 中国银河多策略套利基金；(3) 银河金汇管理的 30 只资产管理计划。其中，有 21 只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6 年纳入合并范围，2017 年继续纳入合并范围；有 9 只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4) 银河期货管理的 4 只资产管理计划和实际控制的 1 只信托计划。其中，有 1 只资产管理计划和 1 只信托计划已于 2016 年纳入合并范围，2017 年继续纳入合并范围；有 3 只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管理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或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是否合并相关结构化主体需要综合评估以下因素：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活动及可变回报、本集团拥有的权力及权益、取得的投资和管理费收入，以及这些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在何种情景下能被替换。本年由于以上因素变动，导致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发生变动。